

九、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北京市海淀区实验小学的北京市海淀区实验小学跨学科小课堂课程服务项目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的情况如下：

1. 北京市海淀区实验小学跨学科小课堂课程服务项目，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承接企业为北京学天励行教育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6人，营业收入为62万元，资产总额为29万元，属于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北京学天励行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日期：2022年02月27日

刘峰